

教育部发布2018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基本情况

我国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48.1%

本报讯(记者任洁)教育部昨天发布2018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基本情况,晒出我国教育“家底儿”。统计显示,我国已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高等教育体系,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48.1%,即将由高等教育大众化阶段进入普及化阶段。

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到七成

根据2018年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全国共有各级各类学校51.89万所,比上年增加5128所;各级各类学历教育在校生2.76亿人,比上年增加535.97万人;各级各类学校共有专任教师1673万人,比上年增加46万人。

国民受教育机会进一步扩大。学前教育毛入学率81.7%,比上年提高2.1个百分点;小学学龄儿童净入学率99.95%,比上年提高0.04个百分点;初中阶段毛入学率100.9%;高中阶段毛入学率88.8%,比上年提高0.5个百分点;高等教育毛入学率48.1%,比上年提高2.4个百分点。

2018年,全国共有幼儿园26.67万所,比上年增长4.6%。其中普惠性幼儿园18.29万所,比上年增长11.14%,占全国幼儿园的比重达到68.57%。全国共有入园儿童1863.91万人,比上年下降3.82%;在园幼儿4656.42万人,比上年增长1.22%。其中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3402.23万人,比上年增长4.72%,占全国在园幼儿的比重为73.07%。全国幼儿园共有专任教师258.14万人,比上年增长6.14%。其中专任教师接受过学前教育专业的比例为70.94%。

中职招生占高中阶段招生比例的四成

2018年,全国共有义务教育

阶段学校21.38万所,比上年下降2.33%。全国普通小学招生1867.30万人,比上年增长5.70%;在校生10339.25万人,比上年增长2.43%。全国普通小学共有专任教师609.19万人,比上年增长2.47%;专任教师中本科及以上学历的比例为59.12%。

全国共有初中5.20万所,比上年增长0.17%。全国初中招生1602.59万人,比上年增长3.58%;在校生4652.59万人,比上年增长4.74%。初中毕业生升学率95.2%。全国初中共有专任教师363.90万人,比上年增长2.54%;专任教师中本科及以上学历的比例为86.22%。

2018年,全国高中阶段共有学校2.44万所,比上年下降0.76%。全国高中阶段教育招生1352.12万人,比上年下降2.20%。其中中等职业教育招生占高中阶段教育招生的比例为41.37%。

农村寄宿校“睡通铺洗不上澡”现象基本消除

2013年底,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启动实施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工作,力争通过五年的建设,使所有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达到“20条底线”要求,满足基本教学和生活需要。薄弱学校改造工作实施范围以中西部农村贫困地区为主,兼顾东部部分困难地区,计划投入5226亿元,是建国以来义务教育史上单项投资最大的工程。

截至2018年底,中央财政共投入专项补助资金1699亿元,带动地方投入3727亿元,比规划投入多200亿元。校舍建设竣工面积占规划建设总面积的比例达

98.34%,设施设备采购完成比例达99.7%,提前一年基本实现五年规划目标。全国99.76%的义务教育学校(含教学点)办学条件达到“20条底线”要求,农村寄宿学校学生“睡通铺、站着吃饭、洗不上澡”现象基本消除,90%以上的中小学实现网络接入。教育部将继续会同发改、财政等有关部门把薄弱学校改造各项工作抓紧抓实,确保到2019年底百分之百实现规划目标。

2018年普通本专科共招生790.99万人

2018年,全国共有普通高校2663所(含独立学院265所),比上年增加32所。各种形式的高等教育在学总规模3833万人。全国普通本专科共招生790.99万人,比上年增长3.87%。其中普通本科招生422.16万人,比上年增长2.78%;普通专科招生368.83万人,比上年增长5.16%。全国普通本专科共有在校生2831.03万人,比上年增长2.81%。全国共招收研究生85.80万人,比上年增长6.43%。普通高校研究生以上学位教师比例为73.65%,比上年提高1.68个百分点。

2018年,全国共有特殊教育学校2152所,比上年增长2.1%。全国共招收各种形式的特殊教育学生12.35万人,比上年增长11.43%;在校生66.59万人,比上年增长15.05%。其中附设特教班在校生3316人;随班就读在校生32.91万人,占特殊教育在校生的比例为49.41%;送教上门在校生11.64万人。全国特殊教育学校共有专任教师5.87万人,比上年增长4.78%。

2018年,全国共有各级各类民办学校18.35万所,各类在校学生5378.21万人。

最高法发文明确国家司法救助案件办理程序

新华社电 最高人民法院26日发布《人民法院国家司法救助案件办理程序规定(试行)》《人民法院国家司法救助文书样式(试行)》《最高人民法院司法救助委员会工作规则(试行)》,进一步推动人民法院国家司法救助工作规范化,细化操作性规范。

据了解,《人民法院国家司法救助案件办理程序规定(试行)》共计27条,针对原案件在人民法院可能经历不同审级,可能处于审判、执行等不同环节这一特殊情况,明确了基于原案件的司法救助案件的立案管辖规则。同时,基于现阶段司法救助资金与法院审级“倒挂”现象较为普遍的现实情况,规定重申了联动救助原则并明确了其立案管辖规则。

针对司法救助工作的社会知

晓度不足,救助申请人法律水平普遍不高,需要更多法律指引和释明的客观情况,规定明确要求人民法院多渠道公开提供申请须知、申请登记表等文书样式,努力将“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贯彻落实到具体工作中。

此外,规定进一步规范了人民法院依职权告知提出救助申请和当事人自行提出救助申请两种准入形式,细化了包括立案受理、案件办理、作出决定、申领和发放救助金等环节在内的办案全流程规定,明确了各环节的办理期限。

同时,《人民法院国家司法救助文书样式(试行)》规定了申请须知、申请登记表、受理案件通知书、听证通知书、审查报告、救助决定书、救助金发放表等七个实践中最急需、最常用的文书样式。

我国6个月内婴儿纯母乳喂养率不到三成

新华社电 坚持和推广母乳喂养是保障儿童身心健康、提升国民素质的重要一环。中国发展研究基金会25日发布的一份调查报告显示,我国6个月内纯母乳喂养率整体偏低,母乳代用品促销等因素容易对母乳喂养的选择产生不利影响。

世界卫生组织建议,婴儿出生后1小时内开始母乳喂养,6个月内纯母乳喂养、坚持母乳喂养到2岁及以上,在婴儿6个月龄时开始添加有足够营养和安全的辅食。根据我国国民营养计划,到2020年,0至6个月婴儿纯母乳喂养率达到50%以上;到2030年,这一数字在2020年的基础上提高10%。

然而,中国发展研究基金会基于2017年9月至2018年1月对全国1万多名1岁以下儿童母亲进行问卷调查发布的报告显示,6个月内婴儿纯母乳喂养率仅为29.2%,大城市这一数据高于农村

地区和中小城市。调查还显示,新生儿在出生后1小时内开始吸吮母亲乳房的比例为11.3%,远低于世界平均水平。

“母乳代用品促销误导消费者,显著提高了婴儿母亲们给孩子添加奶粉的可能性,降低了6个月内婴儿的纯母乳喂养率,这构成我国母乳喂养状况改善的一大障碍。”中国发展研究基金会副秘书长方晋说,婴儿母亲对母乳喂养的认知不足,医疗卫生机构、家庭、工作单位和社会场所对母乳喂养的支持不到位以及产假较短等,也是造成我国母乳喂养状况的主要因素。

报告建议,制定和完善母乳代用品销售市场监管的法律法规;加强对母乳喂养知识的宣传,提高公众对母乳喂养知识的认知;加大医疗卫生机构对母乳喂养的支持力度;完善产假制度和生育保险制度。

公安机关打掉“套路贷”团伙1664个

抓获犯罪嫌疑人16349名

新华社电 公安部部署全国公安机关对“套路贷”新型黑恶势力犯罪开展集中打击,取得了显著成效。截至目前,全国公安机关共打掉“套路贷”团伙1664个,共破获诈骗、敲诈勒索、虚假诉讼等案件21624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6349名,查获涉案资产35.3亿余元。

公安部刑侦局政委曾海燕26日在公安部新闻发布会上通报,“套路贷”违法犯罪活动严重侵害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许多受害人一开始贷款金额很小,但在犯罪嫌疑人的“套路”和威逼利诱之下,很快就背上巨额债务,有的受害人为此倾家荡产,甚至被逼自杀。

曾海燕介绍,“套路贷”团伙普遍不具有金融资质,以民间借贷为幌子从事非法放贷活动,表面上与借款人签订的是年利率24%的借款合同,而实际还款中往往是按照超过200%收取利息,远远超过法律规定标准,扰乱正常金融秩序。犯罪嫌疑人为催收债务,一般采取辱骂、恐吓、威胁等软暴力手段,有时还伴有暴力型犯罪行为,涉嫌非法拘禁、敲诈勒索、寻衅滋事等多种违法犯罪。一些“套路贷”借助网

络平台,从线下向线上蔓延,侵害的群体人数更多、范围更广,社会危害大。

对此,公安部将从从事非法讨债、高利放贷以及“套路贷”的黑恶势力列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打击重点;积极推动最高法、最高检、司法部出台《关于办理黑恶势力犯罪案件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挂牌督办一批“套路贷”黑恶案件;运用大数据、信息化手段,开展分析研判,及时发现“套路贷”线索,部署各地进行打击。

河南安阳公安机关打掉一个主要侵害对象为在校大学生的特大“套路贷”黑恶团伙,抓获涉案人员129人;浙江温岭公安机关打掉一个以信息服务公司为掩护,实施网络小额贷款的特大“套路贷”黑恶团伙,共抓获犯罪嫌疑人263人,涉案金额4亿余元;广东佛山公安机关打掉一个通过金融借贷平台和小额贷款公司实施“套路贷”的特大黑恶犯罪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92人,冻结涉案财物价值5090余万元;甘肃酒泉公安机关打掉一个涉及7个省市、14家网贷公司的特大“套路贷”黑恶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400余人,涉案金额近亿元。

我国如期完成化解义务教育超大班额任务

京津沪和浙江已消除56人以上大班额

本报讯(记者任洁)记者昨天从教育部获悉,2018年,我国如期完成化解义务教育超大班额任务,其中北京、天津、浙江、上海已经消除了56人以上大班额。

各地通过合理布局农村学校,推进县镇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改善边远农村学校办学条件等方式多管齐下,统筹解决县镇超大班额问题。2018年,全国义务教育阶段总有班数375.49万个,其中大班额有26.5万个,占总班数比例为7.06%;超大班额有1.87万个,占总班数比例为0.5%。

相比2017年,全国义务教育大班额减少10.3万个,减少了28.0%;超大班额减少6.7万个,减少了78.1%,为近十年来最大

降幅,如期实现“2018年底基本消除超大班额(控制在2%以内)”的工作目标,并为2020年底基本消除大班额(控制在5%以内)创造了有利条件。

分省域来看,2018年全国已有30个省将超大班额比例控制在2%以内(湖北为2.07%),25个省的超大班额比例已经下降到0.5%以内;2018年全国已有14个省大班额比例控制在5%以内,其中北京、天津、浙江、上海已经消除了56人以上大班额。河南、湖南、河北、山东、广西、云南、四川、贵州等消除大班额工作任务较重省份的超大班额减少数量均在3300个以上,其中河南减少1.4万个,湖南减少1.1万个。

教育部2018年在招生入学工

作通知中明确要求,普通中小学

起始年级按照不超过国家规定班额标准招生,严格控制存在大班额、大校额学校的招生计划,防止产生新的大班额。

下一步,教育部将进一步强化政府发展义务教育主体责任,加大对大班额问题严重的贫困县支持力度,督促县级以上政府合理规划义务教育学校布局,优先保障学校建设用地;实施义务教育质量提升工程,补齐乡村教育短板,稳定乡村生源;建立消除大班额预警机制,督促中小学校起始年级严格按照国家规定标准班额招生,防止产生新的大班额;健全消除大班额监测制度,完善督查、通报、约谈制度,防止大班额反弹,确保如期平稳实现消除大班额工作目标。